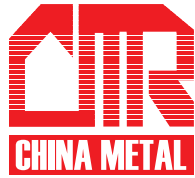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金屬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METAL RECYCLI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73）

公 告

成 立 合 營 企 業

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金再生天津就於中國天津成立合營企業從事廢金屬再生業務簽訂股東協議。合營企業將由本集團擁有33.33%。

中金再生天津將投資現金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當於約2億2900萬港元）作為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由於所有有關成立合營企業的適用比率低於5%，故成立合營企業不屬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而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金再生天津與其他投資者同意在中國天津成立合營企業從事廢金屬再生業務。

股東協議

合約日期：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

合約方

- (1) 中金再生天津；
- (2) 天津鋼管；及
- (3) 供應商。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天津鋼管及供應商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及與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本公司及天津鋼管以及供應商於過去十二個月並無訂立任何性質相似，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與成立合營企業合併處理的交易。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將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廢舊金屬資源的回收、加工處理及銷售，兼營廢舊家電及汽車拆解業務。

合營企業的預計總投資及註冊資本分別為人民幣900,000,000元（相當於約10億2,960萬港元）及人民幣600,000,000元（相當於約6億8640萬港元），將用於華北地區打造一個500萬噸的再生金屬加工配送中心。中金再生天津將投資現金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當於約2億2900萬港元）作為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佔合營企業註冊資本的33.33%。合營企業的股權將如下：

股東名稱	持有合營企業百分比
中金再生天津	33.33
天津鋼管	37.50
供應商(合計)(附註)	29.17
	<hr/>
	100.00
	<hr/> <hr/>

附註：供應商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北京市興旺利來物資回收有限公司－0.83%，河北聯港廢鋼鐵回收有限公司－1.667%，河間市喬聯鋼鐵有限責任公司－1.667%，天津市鑫盛鴻運廢鋼回收有限公司－1.667%，天津市環達實業公司－1.667%，天津麗水集團有限公司－1.667%，天津振東繼泰廢舊物資回收有限公司－2.5%，天津振泓物資回收有限公司－2.5%，遵化市石門物資回收有限公司－2.5%，包頭市天德利再生資源綜合利用公司－2.5%及天津鋼管徐水鋼鐵爐料有限責任公司－10.0%。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的注資乃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資本承擔乃由各合約方根據合營企業的估計資本需要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合營企業董事會

合營企業將由以七名董事組成的董事會管理。其中兩人(包括董事會主席)將由中金再生天津委任，三名董事(包括董事會副主席)將由天津鋼管委任，而供應商有權委任餘下的兩名董事會董事。

合營企業管理架構

合營企業日常業務主要由中金再生天津及天津鋼管共同管理，中金再生天津委任董事會主席、一名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天津鋼管委任董事會副主席、總經理及兩名副總經理。

天津鋼管及供應商的背景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

- 天津鋼管為天津鋼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鋼管集團**」)的附屬公司。天津鋼管集團主要由天津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擁有，主要從事生產無縫鋼管及銅管，其年產能力達350萬噸，為中國最大的無縫鋼管製造商、全球最大單一廠房生產無縫鋼管的製造商。天津鋼管集團採用的主要原材料為廢鋼及廢銅，每年分別需求達250萬噸及20萬噸以上，為華北地區其中一個最大的廢金屬消耗者。
- 11位供應商全部均為於華北地區的知名金屬再生公司，擁有幅員廣大的回收網絡，所覆蓋地區的2009年度廢鋼消耗量約為1400萬噸。

成立合營企業的理由

成立合營企業符合國家十二五規劃(「**規劃**」)節能環保取代新能源的目標，建立以技術為支撐的廢舊商品回收系統。華北地區是中國最大的金屬生產地，對天然資源及廢金屬需求龐大。然而，目前華北地區的金屬再生業極為分散，設備落後及規模小的金屬再生公司經營、所以欠缺效率及管理。華北地區的金屬再生資源行業出現整合的良好機會。強強聯手、結合合營企業股東的競爭優勢，天津鋼管對廢金屬的龐大需求、本集團規模化經營的管理經驗，全國性物流、銷售及融資平台、行業知名度及先進的管理系統，以及供稱商覆蓋1400萬噸年廢鋼消耗量的回收網絡，三方強勢合作於華北地區打造一個500萬噸的再生金屬加工配送中心、滿足華北地區36%的需求及壟斷天津市場，成為華北地區最大再生資源平台，大大加強集團在華北地區的議價及管理能力。今後集團將加大對中國市場的投資，繼續進行地區性的市場整合，鞏固集團的市場領導者地位，抓緊中國龐大的市場商機。此為集團2009年上市以來最大規模之收購合併。

董事會認為合營企業的成立能進一步強化本集團在華北地區的市場佔有率及規模，提供一個優良的平台以有效地管理華北市場及進一步開發本集團在中國的業務，大大加強本集團在中國再生金屬行業的影響力。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營企業的成立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交易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本公司主要從事廢舊金屬資源的回收、加工處理及銷售，兼經營廢舊家電及汽車折解業務。

中金再生天津將投資現金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當於約2億2900萬港元)作為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由於所有有關成立合營企業的適用比率低於5%，故成立合營企業不屬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而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金再生天津」	指	中金再生資源(天津)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中國金屬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機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合營企業」	指	天津天管資源有限公司，將根據股東協議於天津成立的合營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協議」	指	中金再生天津、天津鋼管及供應商就成立合營企業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簽訂的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供應商」	指	十一間屬天津鋼管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供應商的金屬再生公司，包括北京市興旺利來物資回收有限公司、河北聯港廢鋼鐵回收有限公司、河間市喬聯鋼鐵有限責任公司、天津市鑫盛鴻運廢鋼回收有限公司、天津市環達實業公司、天津麗水集團有限公司、天津振東繼泰廢舊物資回收有限公司、天津振泓物資回收有限公司、遵化市石門物資回收有限公司、包頭市天德利再生資源綜合利用公司、及天津鋼管徐水鋼鐵爐料有限責任公司，持有合營企總計29.17%權益；

「天津鋼管」 指 天津大無縫鋼鐵開發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國營企業，主要從事金屬再生業務；

「%」 指 百分比。

為作說明，本公告中的人民幣金額已以人民幣1元兌1.144港元兌換為港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秦志威先生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秦志威先生、姜延章先生及馮嘉倫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黎煥賢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錦雄先生、梁創順先生及閔啟平先生。